

【非虚构写作】

腾冲的雨

□鲁文

十六年前，腾冲的雨季来得格外早而漫长。当我第一次踏上这片土地时，工地的红土地还泛着干渴，转眼间就被连绵的雨浇成了泥海。

雨不是倾泻而下的，而是像被撕碎的棉絮，从铅灰色的云层里一点点往下渗。工棚的帆布顶开始发出沉闷的呻吟，起初是零星几个雨点的试探，很快演变成千万个细密鼓点的围攻。

老张蹲在工棚门口卷烟，望着被雨水泡得发白的工期表直叹气。那纸上的数字像被雨水晕开的墨迹，原本清晰的交付日期变得模糊不清。

搅拌机在雨中发出嘶哑的吼叫，混合着雨声，像某种远古巨兽的喘息。工人们披着透明的塑料布在泥浆里跋涉，胶鞋每拔起一次，都会带起一串黏腻的“啵”声，仿佛大地在挽留这些被雨水泡发的脚印。

雨季的第七天，我见证了一场紧张杂乱的物资保卫战。从保山运来的水泥刚到货，暴雨就劈头盖脸砸下来。二十几个工人蚂蚁搬家似的把水泥袋往工棚里运，雨水却比人跑得更快。王鑫滑倒在泥浆里，整个人扑在一摞水泥袋上，灰白色的粉末混合着雨水在他脸上冲出沟壑。他挣扎着爬起来时，活像个兵马俑。

技术员小胡的图纸在雨中成了抽象画。他死死护着防水文件夹，自己却淋得像只落汤鸡。最要命的是那些钢筋，雨水一淋就生出锈斑，像工人们手上被腐蚀的老茧。

炊事员小冯每天都要和暴涨的菜价较量，雨水让运输成本翻了三倍，工人们的餐盘里渐渐只剩下小冯从家中带来的酸腌菜、土豆，掺着少量的肉。

就在所有人都被大雨压得喘不过气时，雨幕中突然绽开几朵伞花。下绮罗寨子的阿婆们，背着竹篓来送姜茶。她们赤脚踩在泥水里，银饰随着步伐叮当作响。阿婆们不会说普通话，只是把冒着热气的瓦罐往工人们手里塞。那辛辣的甜香混着雨水的土腥味，成了那年雨季最奢侈的记忆。

关于腾冲的雨，旅行家徐霞客曾在日记里记录：雨脚如麻，终日不绝，屋瓦作琴筑声。当地村民们说，这种雨要下足七七四十九天，直到后山的杜鹃被泡出胭脂色，被雨水冲刷的火山岩那些蜂窝状的孔洞，每一处都蓄着琥珀色的雨水。

下绮罗村东南的水荫寺中，有徐霞客见过的最壮观的雨景。暴雨从三重檐角倾泻而下，在石阶前形成流动的珠帘，时人称之为“雨幕禅”。而在雨



天的观瞻与冥想中，徐霞客领悟“雨非天泪，乃地之呼吸”的哲思。

而十六年前那个雨季，我们尝试用现代工业文明的智慧，摆脱眼前的困境。工人们发明了雨中作业法：用塑料布搭临时雨棚，三班倒轮流施工。技术员小罗发明的雨量记录表，每天用不同颜色的粉笔在工棚墙上画下雨线的长短。这些细小的努力，像黑暗中的萤火虫，给漫长的雨季带来些许亮色。

当雨季也走到了尾声，那些被雨水泡发的记忆开始慢慢沉淀。我站在还没有浇筑的桥面上，看夕阳穿透雨云，在湿漉漉的瓦片上镀上一层金箔。

工人们三三两两坐在未干的屋脊上抽烟，烟雾与未散的水汽交融，模糊了他们的面容。雨季结束时，老张悄悄告诉我，“在这片工地干了十多年，未见过比这更猛的暴雨。但今年的雨特别，像是有生命似的，每天变着法子考验我们”。

如今，我坐在济南家中的书房里，窗外的雨正轻敲玻璃。十六年后，那些悬在我记忆里的汹涌雨水，还在一次次叩问我的内心。我忽然明白，腾冲的雨从来不是敌人，它是最诚实的老师。

它用最直接的方式教会我们：生活就像雨季的工地，总要学会在泥泞中保持平衡，在几近绝望中找到希望。

几年前，我曾重返腾冲。下绮罗寨子里的阿婆们已经认不出我，但她们递来的姜茶味道依旧。新建的学校操场上，孩子们穿着雨靴追逐水洼，笑声仿佛从徐霞客的笔记中穿透出来。

时光弥合了这里发生的一切，平淡到似乎几百年间都是风雨不动。我们把当年的激情埋入土地深处，让路桥融入这里成为其中的一部分，看上去安详而自然。生活这场雨总会停下，被打湿的终会风干，留下的才是真正重要的。

但在我心里，十六年过去，这场雨从未真正停歇，它只是从腾冲的工地，下到了我的生命里。

我翻开相册，找到一张模糊的工地照片。照片里，工人们披着塑料布在雨中搬运建材，他们的身影与雨幕融为一体，分不清是人在雨中，还是雨成了人。

我想，或许每个人生命中都有一场腾冲的雨。来时气势汹汹，去时悄无声息，如同时间的水印，记录着我们如何从挣扎走向释然，让崎岖化作平坦。徐霞客的行思和我们的奋斗，都是关于这场雨的片段，带着相似又不同的雨声水汽，沉淀为自己生命的馈赠。

(作者为中国散文学会会员、山东省作家协会会员)

□张永军

城市的街巷，常有两类人交错而行：一类人步履从容，目光在橱窗间流转，似无目的却自有方向；另一类人则手持地图或手机，行色匆匆却又时常驻足，仿佛在寻找什么，又仿佛只是随兴所至。前者被笔者称作“逛街人”，后者则谓以“旅行者”——“逛街人”寻目的而乘兴，“旅行者”有目的而随兴。

“逛街人”的本质在于“逛”。这个字本身便带有某种闲适的韵律，如同苏州园林中的曲径，不求直达，但求曲折有致。“逛街人”不执着于终点，他们的目的不在抵达而在过程，正如本雅明笔下的“闲逛者”，他们“把自己抛入城市的洪流，只在其中漂流”。他们不购买却浏览，不占有却体验，在商品的海洋中保持一种诗意的疏离。这种逛街的姿态，本质上是对现代性匆忙的抵抗，是对效率至上的温柔反驳。乘兴而来，兴尽而返，如王子猷雪夜访戴，目的不在见友而在旅途本身的美学体验。“逛街人”的快乐在于偶然发现一家隐蔽的书店，转角闻到咖啡香气，或是在寻常巷陌听见一段不曾预料的琴声——这些都不是计划内的收获，而是生活给予无心者的馈赠。

“旅行者”则带着明确的目的性踏上旅程。他们或许手持“必去景点清单”，遵循着某种隐形的行程表。从徐霞客的“达人所之未达，探人所之未知”，到现代人的“打卡文化”，行程始终与目的相伴相生。换言之，“旅行者”的行踪，总始于详尽计划，终于清单项目的“完成”。这种目标导向的模式，雏形或可追溯至十八世纪英国贵族的“大陆壮游”。彼时年轻人沿固定路线周游欧陆，参观古迹、研习艺术，本质是一场“文化资本积累”仪式。如今交通工具迭代，旅行变为大众消费，但“旅行者”的核心逻辑未变，旅行仍是需规划、量化、达成的任务。不过，智慧的“旅行者”，也会时有随兴之道。他们会为一片意外的樱花雨改变路线，因当地人的一句推荐而放弃原定计划，懂得在计划与偶然之间保持平衡，既不错过经典，亦不辜负意外。

窃以为，“逛街人”与“旅行者”之间的微妙分野，可以体现出两种看似相似实则迥异的生活姿态，揭示了人与空间关系的不同维度。“逛街人”活在此处此刻，他们的时空是流动的、发散的，如同中国画中的散点透视，不设定焦点却处处成景。而“旅行者”则朝向彼处未来，他们的时空是线性的、集中的，如同西方绘画的焦点透视，总有一个明确的“灭点”指引方向。前者在熟悉中寻找陌生，后者在陌生中寻找熟悉；前者将异乡转化为故乡的延伸，后者将故乡暂时悬置以求异乡体验。

“逛街人”与“旅行者”的

不同，在文学艺术中有着丰富的呈现。波德莱尔的巴黎闲逛者在城市褶皱中采集“现代生活的英雄主义”，而歌德的意大利之旅则旨在追寻古典文明的根源。在中国传统中，张岱的《陶庵梦忆》记录了一个逛街人对往昔金陵的无限眷恋，而郦道元的《水经注》则展现了一个旅行人对山川地理的系统考察。前者乘兴而书，忆什么写什么；后者而注，走到哪儿记到哪儿。两种文本，两种生命姿态，却共同丰富了我们对世界的认知。

走出文学的维度，“逛街人”与“旅行者”的分野又对应着现实人生中人类对待空间的两种基本态度：定居与迁徙。农耕文明培育了逛街人的从容——熟悉的环境允许无目的的漫步；游牧文明孕育了旅行人的果决——未知的旅途要求明确的方向。而在现代条件下，我们每个人都在这两种身份间摇摆不定。全球化让我们成为旅行者，总是向往着远方；在地化又呼唤我们成为逛街人，重新发现附近的价值。社会学家齐美尔指出现代人的生活节奏越来越快，却越来越难以真正抵达——我们是否在追求旅行的广度时，失去了逛街的深度？

高明的生活艺术家，懂得在两种姿态间自如切换。他们既能有目的地规划人生旅程，又不失乘兴而行的洒脱；既珍视计划带来的效率，又保留随兴而至的诗意。如最睿智的旅者，“既窈窕以寻壑，亦崎岖而经丘”，有目的而不拘于目的；他们的行程，虽有计划，却往往更懂得随兴之道。元丰六年（1083）十月十二日夜，苏轼游承天寺，原为月下寻友，见“庭下如积水空明”，便随兴而坐，畅谈彻夜——这是有目的却不忘随兴的典范。此时的苏轼，既是严谨的官员（旅行者），又是随性的文人（逛街人）；既能在赤壁之下规划水利，又能“纵一苇之所如，凌万顷之茫然”。

黄昏时分，看街上人群渐散：“旅行者”带着装满照片的手机回归日常，“逛街人”揣着无意发现的故事继续漫步。两种人最终在夜色中交融，仿佛告诉我们：理想的生活既需要“旅行”的方向感，也需要“逛街”的感知力；既要有目的地的诱惑，也要享受随意的浪漫。我们需要进一步审视“逛街人”与“旅行者”。进或说，反省自己，调和好“逛街”与“旅行”的心态。生命的意义或许不在于是“逛街人”还是“旅行者”，而在于我们能否在既定路线上拥有“走出”的勇气，在随机漫步中秉持“初心”的方向。罗兰·巴特说：“最好的旅行是迷路。”“迷路”，不是缺乏规划，而是对过度规划的解稀，在有限的旅途中，既不错过必看的风景，也不辜负意外的花开。

(作者为正高级教师，中国作协会员)

【局域网】

『逛街人』与『旅行者』